

2022 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

考生诚信守法考试告知书

考生朋友、您好！

2022 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将于 6 月 18 日进行，为进一步端正考风，严肃考纪，共同创造良好的考试环境，确保考试安全、平稳、顺利进行，我们特别温馨提醒您：

一、政策规定须掌握。考试前，请您认真阅读《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涉考条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涉考条款）、《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2022 年湖北省普通专升本考试考场规则》等，确认自己已经掌握相关考试规定和考场规则，已经知晓违纪违规行为带来的后果和应该承担的责任，确保自己不因对政策规定生疏而出现违纪违规行为。

二、防疫规定须谨记。请您及时登录湖北省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认真查看阅读《2022 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考生防疫须知》，知晓防疫政策，牢记防疫规定和防疫纪律，密切关注考点所在地疫情防控要求，减少不必要的外出，尽量少去人群密集尤其是空气流动性较差的场所，不扎堆，不聚集，自觉做好个人防护，自觉维护公共卫生安全。

三、考点环境要熟悉。请您自行了解考点地址，提前规划好出行路线和出行时间，确保在规定入场时间前到达考点。

四、考试证件莫忘带。请您前往考点之前，认真检查身份证、准考证等考试证件是否携带，确认健康码、行程卡是否为绿码，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是否符合入场防疫要求，新冠疫苗接种相关证明是否齐全，避免因证件忘带或丢失、健康信息不符合要求而影响入场，耽误您的考试时间。

五、入场时间要牢记。考试当天，请您至少于考前 90 分钟到达考点，提前进行手机行程码校验，戴好口罩，保持安全间距，依次排队经电子检测通道先接受电子头像抓拍、身份核验和健康信息查验，通过后再提交《2022 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考生健康承诺书》（考生健康承诺书须从报考院校官网下载，考生于考前 14 天即 6 月 4 日开始进行自我健康监测和记录本人体温）、接受体温测量和手机行程卡查验，全部符合要求后方可进入考试大楼。凡是身份核验未通过、体温测量及健康信息电子查验不符合要求或因身份证消磁无法在电子设备刷证的考生，都必须经人工通道进行头像拍照、身份核验和健康信息查验，全部核验通过后方可进入考试大楼。考前 30 分钟开始进场安检，正式开考之后，迟到考生不得进入考场。

六、违禁物品严禁带。根据考试规则，考生入场只可携带 2B 铅笔、黑色字迹签字笔、橡皮等规定物品，不得携带手机等各种带有拍照和无线信号收发功能的电子设备、手表以及涂改液、修正带等物品。凡违规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进入考场的考生，开考后不论是否开机和使用，一律按照作弊论处。请您主动接受安检，自觉将违禁物品和与考试无关的个人用品存放在指定的物品存放处。

七、试题作答应规范。领到试卷和答题卡后，请您在指定位置和规定的时间内准确填写姓名、准考证号、座位号、报考学校，粘贴准考证条形码、试卷条形码。作答选择题时，选出每小题答案后，须用2B铅笔将答题卡上对应题目的答案标号涂黑、涂匀、涂实；未涂、错涂、多涂或填涂不规范均不得分。如需改动，用橡皮擦干净后，再选涂其他答案标号。作答非选择题，须用黑色字迹签字笔将答案写在答题卡上对应的答题区域内，答题错位、超出答题区域书写的答案无效，在试卷和草稿纸上答题无效。

八、诚信考试莫违规。根据国家教育考试规定，普通专升本考试全部安排在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进行，所有考场均安装无线信号屏蔽设备和视频监控设备，实行全程监控、全程录像和回放核查制度。请您严格遵守考试规则，自觉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场管理，端正考风，诚信应考，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不得扰乱考点、考场的工作秩序，要沉着冷静，以平和的心态应对考试，自觉做一个文明、诚信、遵纪、守法的考生。如果您出现违纪违规行为，将按有关规定视情节轻重给予取消考试成绩、暂停参加该项考试或各项国家教育考试1至3年等处理，并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有可能对您今后的个人成长和发展带来不利影响。涉嫌代考等违法行为的，由考点移送当地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九、中介助考莫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已将组织考试作弊、买卖作弊器材、非法出售或提供试题及答案、代替他人考试等行

为纳入刑法范畴，不法分子为了牟取暴利，常常谎称有“内部资料”“考试答案”，兜售考试作弊工具，利用高科技手段组织团伙作弊活动。请您牢固树立法治观念，增强法治意识，高度警惕，切勿轻信各种团伙和个人“助考”的蛊惑，切勿加入各类助考QQ群、微信群，要坚决抵制中介助考行为，切莫让这些以非法聚敛钱财为目的的违法行为把自己带上违法犯罪的道路。

十、有害信息莫轻信。考试期间，网络上若出现有害涉考信息、诈骗信息等，请您不信、不传，不转，一旦发现，应立即向相关部门反映和举报。网络不是法外之地，未经核实的涉考信息切勿在朋友圈、贴吧等互联网平台上随意发布、以讹传讹。

考生朋友们，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创造公平公正的考试环境，维护国家教育考试的声誉和质量是我们共同的责任。希望您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尊、自强、自信，公平竞争，诚信守法应考。

最后，预祝您考试顺利，取得优异成绩。

湖北省教育考试院

2022年6月1日